

证券代码：603215

证券简称：比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3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9号）核准，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666.5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8,331.25万元，扣除应支付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人民币4,452万元(含税)后，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53,879.25万元，并于2022年2月15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减除审计验资费、律师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发行上市手续费及材料制作费2,022.56万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1,856.69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024年3月，公司根据项目变更情况，与全资子公司宁波比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比依科技”）、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9日、2024年2月27日、2024年2月28日、2024年3月28日和2024年12月2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及后续的定期报告。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同意将中意产业园智能厨房家电建设项目（一期）结项，并将公司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2,941.33 万元（实际金额以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5 日披露的《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及注销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编号：2026-002）。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节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入比依科技基本户，并办理完毕相应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本次销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用途	账户状态
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	8602111000017 8617	中意产业园智能厨房家电建设项目（一期）—工业项目用房（1#2#3#楼及附属房、展示车间）和（4#5#楼）的土建工程投入	已注销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39-6150010400 12457		已注销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398784462854	中意产业园智能厨房家电建设项目（一期）—研发投入（含设备、软件系统及安装）	已注销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8114701012900 501835	中意产业园智能厨房家电建设项目（一期）—信息化投入（含硬件、软件）	已注销
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支行	6101012200079 7810	年产1000万台厨房小家电建设扩产项目	已注销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城东支行	3961500104001 0741	年产250万台空气炸锅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已注销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8114701014000 41210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已注销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姚分行	353280609533	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已注销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余姚支行	5749030300108 11	补充流动资金	已注销

以上账户注销后，公司、比依科技与相关银行及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浙江比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4 日